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簡婉貞
電話：06-2991111#8222
傳真：06-2990185
電子信箱：muni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學甲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8月8日
發文字號：府族原字第107088620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附件(0886206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「第12屆全國原住民兒童繪畫創作比賽」簡章，請協助宣傳周知，並鼓勵原住民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會107年8月3日原民教字第107004952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培育原住民兒童繪畫藝術創作人才，藉由繪畫藝術創作競賽，促使原住民兒童探索族群傳統文化，進而培養對部落文化的關懷與認同，且本次比賽得獎者將有機會參與國際美術交流活動，以增廣國際視野。

三、旨揭比賽資訊說明如下：

(一)實施期程：

- 1、徵件日期：即日起至107年10月20日止。
- 2、評審日期：107年10月30日。
- 3、頒獎典禮：107年11月24日假中正紀念堂演藝廳舉辦。

(二)參賽資格：就讀國內公私立幼兒園、國小及國中在學之原住民籍學生。



(三)競賽主題：「部落風情」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

1、一律以郵寄方式寄送參賽作品，各組參賽作品應於期限內寄達，收件地點為：95051臺東縣臺東市更生路474巷45號（臺東縣臺東市新生國小）。

2、由學校統一辦理郵寄學生參賽作品，請學校協助於參賽作品標籤簽章，以證明參賽者具原住民籍學生身份。

3、未經學校簽章證明原住民籍學生身分者，不予評審。

四、檢附本比賽徵件簡章1份，比賽相關資訊另公告於該會網站及比賽活動網頁（<http://nacpc.net/>）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小學附設幼兒園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專設幼兒園、臺南市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民族事務委員會

2018-08-09
10:59:48

訂

線